



安全理事会主席声明

安全理事会主席在 2015 年 1 月 8 日安全理事会第 7356 次会议上，就安理会审议的题为“有关刚果民主共和国的局势”的项目，代表安理会发表声明如下：

“安全理事会回顾 2014 年 11 月 5 日的主席声明，再次对外国和本国武装团体在刚果民主共和国东部的破坏稳定活动引发安全和人道主义危机深表关切，强调必须解除所有武装团体，其中包括解放卢旺达民主力量(卢民主力量)的武装。

“安全理事会注意到，大湖区问题国际会议和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南共体)规定的 1 月 2 日的期限已过，卢民主力量不仅没有无条件地全面投降，而且在继续招募新战士入伍。

“安全理事会注意到 2014 年估计有 300 名前卢民主力量官兵投降，主要是年纪大的和非关键性战斗人员，并同时强调，这些人的投降并不能消除该团体造成的威胁，而且它根本不是大湖区问题国际会议、南共体和安全理事会要求的卢民主力量的全面遣散。

“安全理事会还回顾，按照刚果民主共和国和该区域的《和平、安全与合作框架》作出的更广泛的承诺迅速解除卢民主力量的行动能力，是在刚果民主共和国和大湖区实现稳定和 protection 平民的首要优先事项。

“安全理事会注意到，刚果民主共和国政府 1 月 2 日发表声明，称对卢民主力量的军事行动现已‘不可避免’，大湖区问题国际会议和南共体所代表的这一区域已明确表示，如果卢民主力量不全面投降，它将支持刚果民主共和国和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稳定特派团(联刚稳定团)对卢民主力量，包括对其军事领导人，采取军事行动，以便消除该团体造成的威胁。

“安全理事会重申，需要立即开始军事行动，按安理会第 2147(2014)号决议执行部分第 4(b)段同整个联刚稳定团合作，通过部队干预旅不断执行刚果(金)武装部队和联刚稳定团解除卢民主力量作战能力的计划。



“为此，安全理事会促请刚果民主共和国当局，特别是担任武装部队总司令的卡比拉总统，迅速批准和立即全面执行联刚稳定团-刚果(金)武装部队联合指令。

“安全理事会还注意到，预定1月15和16日在安哥拉罗安达召开一次南共体/大湖区问题国际会议首脑会议。

“安全理事会重申对联刚稳定团的支持，促请所有各方，包括部队干预旅的部队派遣国，继续致力全面和客观地执行特派团的任务，包括采取军事行动解除卢民主力量的作战能力。安全理事会强调，这些行动必须严格遵守国际法，包括国际人道主义法。

“安全理事会还强调，消除卢民主力量的威胁，包括由刚果(金)武装部队和联刚稳定团按安理会第2147(2014)号决议执行部分第4(b)段同整个联刚稳定团合作，通过部队干预旅采取强有力的军事行动，是保护平民的一个重要和必要的部分，并表示安理会打算在规划大湖区的下一个步骤时，考虑消除卢民主力量威胁的进展。

“安全理事会重申，它准备考虑对任何被发现支持卢民主力量的人或实体进行定向制裁。

“安全理事会还重申，卢民主力量的战斗人员及其家人仍然随时可以在没有任何先决条件的情况下参加现有的复员方案/复员遣返方案，选择和平道路，这些方案已经成功地把许多前卢民主力量战斗人员遣返回卢旺达，并将继续这样做。

“安全理事会强调消除刚果民主共和国东部冲突的根源的重要性，并强调，需要采用综合性方法来恢复受影响地区的和平与稳定。”